

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处室函件

教监函字[2022]6号

关于开展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疫情防控安排，结合我校教学运行实际情况，为规范教育教学秩序，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与效果，加强教风学风建设，做好师范专业认证后期总结、整改工作，积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教学质量文化，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定于第10~13周（10月31日~11月25日）开展2022~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安排

1. 学校成立期中教学联合检查工作组，以抽查的形式，对各学院（部）进行检查；

组 长：张 鹏 陈景翊 张存贵

副组长：甄国红 刘秀波 武德峰

成 员：睢忠林 袁丹丹 郝松林 吕 行 窦 妍 何 鹏

高 政 何 建 张津香 祖丽胡玛尔 丁元富 王艳丽

曲丽娜 安晓峰 许建平 苏顺亭 李秀芬 杨吉生

张艳华 张培刚 罗红宇 胡庆洪 韩 静

2. 各学院（部）成立本部门期中教学联合检查工作小组，负责制

定本部门期中教学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3. 各学院（部）自查为主，通过召开教师、学生座谈会，组织听课与专项检查等方式进行，全面了解本学期教学整体情况，准确找出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并及时进行落实整改；

4. 本次期中教学稽查采取校、院两级统筹协作的方式开展，各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创新检查方式，突出检查重点，强化检查成效。

二、检查内容

（一）常规检查

1. 教学管理与服务

（1）上级和学校教学相关文件落实情况，配套管理制度完善情况，教学管理、教学服务情况等；

（2）培养方案、教学计划、课程安排是否合理。

2. 教学运行及效果

（1）教学秩序情况。检查内容包括各课程计划执行情况，是否随意删减课时；教师调（串）课以及迟到和提前下课情况；

（2）师生上课情况检查。教师的课堂教学情况，包括教学态度、教学效果、教学秩序（任课教师有无迟到、提前下课、无故旷课等现象及学生到课和听课情况）、教学进度、布置和批改作业情况、辅导答疑、课堂纪律管理等；尤其重点检查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情况，线上学生的考勤情况、作业布置和批改情况等；

（3）加强教学档案管理工作。及时整理和归档相关教学档案。检查教学活动安排和执行情况、过程性课程考核试卷的质量、试卷评阅等情况；

（4）加大课堂教学巡查力度。各学院（部）应组织教学督导广泛听课，加强课程教学组织的管理，杜绝课堂管理松懈、师生课堂教和学精力投入不足现象。发现问题，及时指出，督促整改。

3. 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

主要检查教研室开展教研活动情况，包括日常教学研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情况等。（见附表1）。

4. 教风、学风情况

各学院（部）应召开教师座谈会和学生座谈会（见附表2、3），对教风、学风方面反映出的问题及时沟通和解决。

（二）专项检查

1. 实践教学环节执行情况

重点检查各类实习及实验教学环节执行情况。

（1）实验教学情况。包括实验教学计划执行情况、实验开出情况；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开出情况；任课教师参与指导实验教学与实验报告批改情况；实验室对学生开放程度、开放时间与开放形式；实验日志、实验报告等教学材料归档情况；实验教学内容、实验项目更新情况；实验室安全情况。

（2）实习教学情况。各类实习安排、实习计划落实情况；实习经费、实习时间保障情况；实习进展与实习效果；实习大纲、实习日志、实习报告、实习总结材料的归档情况；校外实习基地建设与利用情况。

2. 师范认证专业整改情况

（1）结合专家反馈意见，制定师范认证整改方案，列出具体整改内容，明确责任人，时间节点；

（2）抽查上一学期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情况，重点检查课程持续改进机制；

（3）已认证师范专业“三习”执行及落实情况。

三、相关要求

1. 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结合院（部）实

际制定具体工作安排，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前将院（部）期中教学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名单、检查工作安排报教育质量监控中心教学质量科（办公楼 206 室）。

2. 各学院（部）领导要切实负责，带领本院（部）检查小组成员深入教学一线，认真开展自查，总结经验，查找问题与不足，对发现的问题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同时协助学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组做好本次教学检查工作。

3. 校、院两级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反馈给有关单位及个人，并提出整改意见，有关单位及个人要根据整改意见制定提高改进的措施与方法。

4. 各学院（部）要在全面检查的基础上，如实填写相关检查表，撰写期中教学检查自查报告，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改进措施，并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前将期中教学检查相关表格及汇总材料报送至教育质量监控中心教学质量科。

附件 1：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

附件 2：教师座谈会意见反馈表

附件 3：学生座谈会意见反馈表

教育质量监控中心

2022 年 10 月 28 日